若有比丘尼捨比丘尼戒而成「八戒女」後,是否還可以重受比丘尼戒

旦搶戒就不可以再受具足戒,她並沒有搶式叉摩那戒、沙彌尼戒、八戒

## 戒學問答(三)

8

所以仍是出家人,只不過不是比丘尼而已

後 法 間 為比丘尼? ,是否還可以重受比丘尼戒 9 捨比丘尼戒而成為 若有比丘尼為方便學習 「八戒女」之 南 ,再成 傳 教

終生再無法成為比丘尼 受比丘尼戒的機會 答:依照各部律的規定,比丘尼只有一次 ,若捨比丘尼戒之後

息 以捨戒。 尼,但若有人不想繼續做比丘尼 捨戒即是放棄做比丘尼,廢止 從受比丘尼戒後,就正式成為比丘 捨 的意思是放棄 廢 自 止 止息 

羅提木叉戒

。 \_\_

如是廣説

應當知

爲捨戒。 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四,頁 808c )

做比丘尼,這在戒律上是允許的

《毘尼母經》

中說

僧 家 在家法 欲成就在家之法。出家法於我無 不樂比 若比丘愁憂不樂 、和上、阿闍 0 做如是語: 丘 益我甚好 法 於此 黎、梵行 「我捨佛 9 , 意欲 法中生慚 不樂梵行欲 捨 毘尼 比 捨 愧 丘 法 歸 1 法 益 家 還 波 捨 意

◎四種捨戒法

然捨戒;(三)因犯根本大戒而捨戒;因命喪而自然捨戒;(二)因二形生而自藏的規定中,有各種的捨法,例如:(一)

彌尼,或仍做八戒尼,這是屬於漸捨。然不屬於前三種,而是屬於領捨。但也有全部捨棄出家戒。這是屬於頓捨。但也有全部捨棄出家戒。這是屬於領捨。但也有全部捨棄出家戒。這是屬於第四種的捨戒然。第四種又可分為頓捨與漸捨兩種。例

《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》中說:

捨戒中總有四捨:一作法捨,二命終

一種。又捨通漸、頓,若直作白衣則捨,三二形生,四斷善根,此明作法

若比丘

(尼)

愁憂

,不喜樂出家梵

婆塞,則名漸捨。(《大正藏》卷四也)。若捨具作沙彌,或捨具、十作優三戒齊失,名爲頓捨 (五、十、具

十,頁 226c)

(四)由作法而捨戒

戒:五戒、沙彌十戒、比丘具足戒。

前文的「五、十、具」指的是三種

◎說一語便成捨戒

己捨戒的意願,且說得明明了了,對方能

在捨戒的過程中,只要對一人說出自

《四分律》中說·

聽懂即成立

戒。」作如是言:「我捨佛。」作如爾時佛告諸比丘:「說一語便成捨

是一語,便爲捨戒。佛説如是,諸比

僧、捨和上、捨同和上、捨阿闍黎、丘聞歡喜,信樂受持。「捨法、拾

捨毘尼、捨學事。我是白衣,憶我是捨同阿闍黎、捨諸淨行比丘、捨戒、

守園人,憶我是優婆塞,憶我是沙

非沙門釋子法。」一一句亦如是。彌,憶我是外道、是外道弟子,憶我

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二,頁 991a)

足現前,受戒方能成立,而捨戒時,為何有人可能會問:「受戒時必須十師具

受如持實,亦如登山,必假多緣多規數自人說一次便可成立呢?」只要對一人說一次便可成立呢?」

226c)

緣,故唯一説。 (《大正藏》卷四十,頁

又《薩婆多毘尼毘婆沙》中說:

多緣者,前人當言:『佛多緣多惱。』又云:「不欲生前人惱惡心故,若須

受戒時可須多人,捨戒何須多也?」

滅,捨戒亦爾也。」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之。及其失時,盜賊、水、火須臾散

寶,如入海採寶,無數方便

,然後得

又云:「受戒如得財寶,捨戒如失財

二,頁 514c)

戒之間的差異。

戒、廢戒如失財來作譬喻,說明授戒與捨

上述引文以受戒、持戒如登山

, 捨

◎無過失的捨戒

力

0

捨如失財

9

如從高墜,不假

3

上述引文是說明若有人想要捨戒,只

三説。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三,頁 514c)

## 《薩婆多毘尼毘婆沙》 中所說

因此

,捨戒時若要沒有過失,就要如

拾戒無過者, 若捨具戒,當言:

塞。」若捨五戒者,當言:「歸依優 「我捨具戒,我是沙彌。」若捨出家戒 者,當言:「我捨出家戒 ,是優婆

「汝何故爾?」答曰:「我罷道 又言,若已著白衣被服 ,有人問言: ,我作

婆塞。」如是則成捨戒

,亦無過咎

就 佛弟子 出家人,若得白衣 白衣。」 亦得捨戒。拾戒一說便捨,不須 亦名捨戒。若捨戒時, 但使言音相聞 ,不問佛弟子、非 解 人情 都無 去

> 要對出家人或白衣(不論是佛弟子或非佛弟 子)說,言音清晰可聞,對方完全聽懂

裝,只要回答:「我罷道。」捨戒即可 著白衣的服裝,若他人問起何故穿白衣服 捨戒隨即成立。若有人是自動換下僧服 成

卻仍穿著袈裟,要求再受比丘尼戒,這是

立。或者如下文所引的比丘尼歸向外道

不被允許的

爾時 諸比丘以此事白世尊,〔世尊曰:〕 女再歸來, , 有一比丘尼,棄學而 向 諸比丘尼乞請具足戒 還俗 彼

者,及非比丘 尼也。」

「諸比丘!比丘尼不得棄學,若還俗

爾時 道 0 9 彼女再歸來, 有一比丘尼,著袈裟衣而歸外 向比丘尼乞請具足

諸 比 丘 以 此事白 世尊, 〔世尊

戒

香光莊嚴【第六十一期】民國八十九年三月 ▼一三六

曰:〕「諸比丘!比丘尼若著袈裟衣而

歸外道者,亦不得授具足戒。」(《漢

◎比丘尼一捨戒,不能再受具足戒

譯南傳大藏經》律藏四,頁 371)

有人可能會問:「若捨比丘尼戒後

比丘尼,如此是否可以重受比丘尼戒,再 她並沒有還俗,她仍是出家人,只是不做

度成為比丘尼?」 卷三十中說: 依據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・雜事》

服,已歸俗者,不應更令出家。若與 笑 俗尼更不得出家。其長者等,善爲譏 由還俗尼有如是過,從今已去,諸還 ,損壞我法。是故苾芻尼一捨法

出家者,師主得越法罪。(《大正藏》

這裡的「反」字是「捨」的意思,即

291a)

卷二十四, 頁 352b)

卷三十一中說: 依據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・雜事》 具壽鄔波離請世尊曰:「大德!若苾

這裡的「苾芻尼」即是「比丘尼」的

四,頁 358c)

戒更不應出家。」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 近圓不?」佛言:「鄔波離!一經捨

異譯。「近圓」即是受比丘尼戒

《十誦律》卷四十中說: 家受具戒。」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三,頁 佛言:「若比丘尼一反戒,不復聽出

問

: 「如佛所説

9 無

比

丘尼捨戒,更

是出家人,只不過不是比丘尼而已 問題中為修學南傳教法而捨戒,她並沒有 捨式叉摩那戒、沙彌尼戒、八戒,所以仍 旦捨戒,就不可以再受具足戒 ,如前述

若不誠實回答,則犯妄語戒 得受具足。」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二,頁 472b) 不?」若說「曾受」,戒師應說:「去!不 尼戒,十師於戒壇上會問:「本曾受具足 假若曾捨比丘尼戒,又去登壇受比丘

捨戒的比丘尼可以再受比丘戒呢?」 有人可能會問:「在什麼情況下,已

《薩婆多部毘尼摩得勒伽》卷一說:

得出家受具足戒 頗有比丘尼捨戒

更得出家受具足戒耶?」答:「有

受比丘尼戒

比丘尼戒,根據律典所說,應當不能再重

若比丘尼捨戒已,轉根作男子,更與 出家受具足戒,成出家得具足戒。」

(《大正藏》卷二十三,頁 569a )

的,除要勉力持守外,當精進莊嚴,不可 輕率對人說「捨戒」,縱使要禪修,更應持 總而言之,出家受比丘尼戒是難得

戒女雖然仍是出家人,但已非比丘尼了。 戒莊嚴,以增益禪修,所以不可不慎!八 在南傳佛教國家裡,目前並無傳授比

受持八戒成為「八戒女」,這便算正式捨去 由意志下,於佛前發願捨棄比丘尼戒,只 教法,而在公開的儀式,且是在自己的自 丘尼戒,若有北傳的比丘尼想要修學南傳